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高教〔2018〕48号

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8 年国家 和自治区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根据《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意见》(教高〔2015〕3号,以下简称《意见》)、《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8 年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18〕44号)精神,为进一步推动我区高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应用共享,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推动高等学校教育教学改革,提高高等教育教学质量,服务学习型社会建设,决定开展 2018 年国家和自治区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定范围和数量

2018年认定课程的范围为:截至 2018年7月31日,高等学校在全国性公开课程平台面向高校和社会学习者开放,完成两期及以上教学活动的全日制本科和专科层次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慕课),包括高校人才培养方案中的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课、公共基础课、专业课,含思想政治理论课、创新创业教育课、教师教育课程。鼓励有利于对外传播的双语课程申报。申报课程开

设平台为境外平台的,须先在国内公开课程平台完成至少一期教学活动。

为推动课程持续完善、提升质量,确保每期课程有修改完善时间和完整的教学周期,申报课程第一期上线开课时间不得晚于2017年12月31日;申报2017年认定但未通过的课程,须经进一步修改完善,并在2017年8月1日之后至少有一个完整的教学周期。

不具备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特征的课程,如视频公开课和资源共享课,仅对本校或少数高校学生开放的小规模专有在线课程(SPOC)和应用于非全日制学生的网络教育课程,以及无完整教学过程和教学活动的在线课程等,不在认定范围。

2018 年教育部将认定 800 门左右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认定工作注重逐步建立和完善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体系,按照 不同课程类型分类遴选认定。2018 年我厅将认定一批自治区精 品在线开放课程,并对认定课程进行奖补。

二、课程要求

申报课程须贯彻《意见》精神,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等要求,思想导向正确、科学性强,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特征明显,突出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设计,课程建设团队充分开展在线教学活动与指导,课程质量高,共享范围广,应用效果好,示范引领性强。

(一)课程团队。

课程负责人须为申报高校正式聘用的教师,具有丰富的教学

经验和较高学术造诣。主讲教师师德好,教学能力强,积极投身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教学改革。课程团队结构合理、人员稳定,除课程负责人和主讲教师外,还应配备必要的助理教师,保障线上线下教学正常有序运行。课程团队主要成员须与课程平台显示人员一致。同一课程负责人只能申报一门课程。

(二)课程教学设计。

遵循教育教学规律,体现现代教育思想,符合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特征。注重以学生为中心建立教与学新型关系,构建体现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课程结构和教学组织模式,课程知识体系科学,资源配置全面合理,适合在线学习和混合式教学。

(三) 课程内容。

坚持立德树人,能够将思想政治教育内化为课程内容,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反映学科专业最新发展成果和教改教研成果,具有较高的科学性水平。课程内容更新和完善及时。无危害国家安全、涉密及其他不适宜网络公开传播的内容,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内容。

(四) 教学活动与教师指导。

通过课程平台,教师按照学校的教学计划和要求为学习者提供测验、作业、考试、答疑、讨论等教学活动,及时开展在线指导与测评。各项教学活动完整、有效,按计划实施。学习者在线学习响应度高,师生互动充分,能有效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

进行资源共享、互动交流和自主式与协作式学习。

(五) 应用效果与影响。

申报课程在本校教学过程中能较好地应用,将在线课程与课堂教学相结合,教学方法先进,教学质量高。在其他高校和社会学习者中共享范围广,应用模式多样,应用效果好,社会影响大。

(六) 课程平台支持服务。

课程平台须按照《中国互联网管理条例》等规定,完成有关的备案和审批手续,至少获得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二级认证。平台运行安全稳定畅通,课程在线教学支持服务高效。同时,须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和工作流程,配有专业人员进行审查管理,确保上线课程的内容规范及技术水平。

三、申报要求

(一) 申报组织工作。

此次申报无名额限制。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本次国家和自治区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申报、推荐等组织工作,规范工作程序,严格按照申报课程要求,组织对本校建设或牵头建设的在线开放课程进行评价遴选,择优申报,确保申报、推荐课程质量。

高等学校作为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的主体,要对申报课程网上 内容和教学活动进行全面核查,确保合法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网上无法显示完整内容和教学活动的课程不得推荐。

在多个平台开设的课程须选择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特征明显、课程团队在线教学服务好、在线教学效果好的一个主要平台

申报。多个平台的有关数据可按平台分别提供课程数据信息表 (附件4)。

与高校合作的各课程平台单位要积极配合本次认定工作,提 供真实全面客观的数据,并为认定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保障课 程运行安全顺畅。

(二) 申报材料报送方式。

本次申报采用网上填报与函报材料相结合的方式。

1. 网上填报

网上申报通过"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工作网(www.chinaooc.com.cn)"(以下简称"工作网")进行。请各高校于2018年8月10日前将联系人信息表(附件1,word版及加盖公章的PDF版)发至我厅联系人电子信箱,邮件主题及文件名为"学校名称+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联系人"。

工作网将于2018年8月20日开通,届时联系人可通过电子邮件获得账户信息,并可登录工作网完成网上申报。申报截止时间为2018年8月31日。

2. 函报材料

- (1) 各高校应在 8 月 24 日前将申报课程汇总表(附件 3, excel 版) 发送到我厅联系人电子信箱。
- (2) 高校完成网上申报后,在工作网平台打印具有防伪标识的申报书(附件2,申报国家和自治区精品开放课程均采用同一申报书),与附件材料一起按每门课程装订成册(一式7份),

与申报公文和申报课程汇总表(附件3,一份)一并加盖学校公章,于8月31日前报送至我厅高教处。

四、评价与认定

- (一) 申报材料公示和资格审查。
- 9月15日之后,教育部将在工作网上进行材料公示,公开接受高校和社会的监督。

在申报材料公示和审核过程中,一旦发现有课程相关信息、 数据造假等行为,将终止该课程本次认定工作,并对相应信息、 数据提供方今后的申报进行限制。

(二) 综合评价认定。

教育部组织有关专家,对课程的学术水平、内容质量、课程应用共享效果等进行综合评议,提出 2018 年"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公示名单,在教育部网站和工作网公示后,发文公布 2018 年"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名单。

我厅将在组织专家评议后,提出 2018 年"自治区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公示名单,在教育厅网站(http://www.gxedu.gov.cn/)和广西本科教育网(http://www.gxbkjy.net/)上公示后,发文公布 2018 年"自治区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名单。

五、认定后管理

认定为国家或自治区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课程,无论是已面 向社会开放的课程,还是仅向高校开放的学分课,均须继续建设 与完善,自认定结果公布始面向社会开放并提供教学服务不少于 5年。课程所在高校应对课程采取相应措施予以支持。教育部和 我厅将对课程运行情况持续进行监督和管理,对不符合要求的课 程实施退出机制。

六、申报推荐工作联系方式

(一) 申报咨询联系方式。

自治区教育厅高教处,地址:广西南宁市竹溪大道 69 号 1910,邮编: 530021,联系人: 罗恒,咨询电话: 0771—5815185,电子信箱: gxgjc@126.com。

(二) 工作网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秀芹, 电话: 010—58581673, 电子信箱: zhangxq@crct.edu.cn。

附件: 1. 2018 年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工作联系人信息表

- 2. 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书(2018年)
- 3. 申报课程汇总表 (2018年)
- 4. 课程数据信息表 (2018年)



附件 1

2018 年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工作联系人信息表

学校 (公章)	姓名	所在单位(部门)	职务	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申报书

(2018年)

课程名称:

课程负责人:

联系电话:

主要开课平台:

申报课程学校:

专业类代码:

填表日期: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制 二〇一八年七月

填表说明

- 1. 开课平台是指提供面向高校和社会开放学习服务的公开课程平台。
- 2. 申报课程名称、课程团队主要成员须与平台显示情况一致, 课程负责人所在单位与申报课程学校一致。
 - 3. 课程性质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可多选。
- 4. 申报课程在多个平台开课的,只能选择一个主要平台申报。 多个平台的有关数据可按平台分别提供"课程数据信息表"(附件4)。
- 5. 因课时较长而分段在线开课、并由不同负责人主持的申报课程,可多人联合申报同一门课程。
- 6. 专业类代码指《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12)》或《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年)》中的专业类代码(四位数字)。没有对应学科专业的课程,本科填写"0000",专科高职填写"1111"。
- 7. 申报书与附件材料一并按每门课程单独装订成册,一式两份。

一、课程基本情况

\	7.10.00					
课程名称		去年是否申报	〇是 〇否			
课程负责人						
负责人所在单位						
课程对象	□本科生课 □专科生课 □社会	会学习者				
课程性质	□高校学分认定课 □社会学习	者课程				
细和米刑	○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课 ○公共基础课 ○专业课 ○其他					
课程类型 □思想政治理论课 □创新创业教育课 □教师教育课						
课程讲授语言	〇中文					
床住併沒店百 	〇中文+外文字幕(语种) (○外文(语种)			
开放程度	〇完全开放:自由注册,免费学之	习				
	○有限开放: 仅对学校(机构)纟	组织的学习者开放	效付费学习			
主要开课平台						
平台首页网址						
首期上线平台						
及时间						
课程开设期次						
课程链接						

若因同一门课程课时较长,分段在线开设,请填写下表:

序号	课程名称	负责人	负责人单位	课时(周)	课程链接		
1							
2							
3							
4							
•••							

二、课程团队情况

	课程团队主要成员(含负责人,限5人之内)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承担任务	平台用户名
1							
2							
3							
4							
5							

	课程团队其他成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承担任务	平台用户名		
1							
2							
3							
4							
5							
•••							

课程负责人教学情况	(不超过 500	字)		
(近5年来在承担等	学校教学任务、	开展教学研究、	获得教学奖励方面的情况)	

三、课程简介及课程特色(不超过800字)

- /	(课程主要内容及面向对象, 方面的改革情况)	本课程运用信息技术在课程体系、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等

四、课程考核(试)情况(不超过500字)

[对学习者学习的考核(试)办法,成绩评定方式等。如果为学分认定课,须将附件 4
课程数据信息表相应的两期试题附后]
工 阳和产用特尔 / T + N + 000 户 \
五、课程应用情况(不超过 800 字)
(在申报高校教学中的应用情况;面向其他高校学生和社会学习者应用情况及效果,其
中包括使用课程学校总数、选课总人数、使用课程学校名称等)
一旦指伏/100年11 快心效(
1 巴拉及用M在手权心效、及M的人数、区用M在手段目标的

六、课程建设计划(不超过500字)

八、休性连及月初(个超过 500 子)				
(今后五年继续面向高校和社会开放学习服务计划,包	1括面向	高校的]教学应用	计划和
面向社会开设期次、持续更新和提供教学服务设想等)				
七、课程负责人诚信承诺				
本人已认真填写并检查以上材料,保证内容真实有	效。			
>四付けたまま / kkc と・>				
课程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八、附件材料清单

1. 政治审查意见(必须提供)

(本校党委对本校课程团队成员情况进行审查,以及对课程政治导向把关审查情况,确保课程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团队涉及多校时需要各校分别出具。须由学校党委盖章。无统一格式要求。)

2. 学术性评价意见(必须提供)

[学术评价意见由学校学术性组织(校教指委或学术委员会等),或相关部门组织的相应学科专业领域专家(不少于3名)组成的学术审查小组,经一定程序评价后出具。须由学术性组织盖章或学术审查小组全部专家签字。无统一格式要求。]

- 3. 课程数据信息表(必须提供)
- (按照申报文件附件4格式提供,须课程平台单位盖章)
- 4. 校外评价意见(可选提供)

[此评价意见作为课程有关学术水平、课程质量、应用效果等某一方面的佐证性材料或补充材料,可由教育部教指委等专家组织,有关学术组织、课程联盟组织、课程平台、课程应用高校(或高校相应院系)等出具,也可由相应学科专业领域的校外专家学者出具。须相关单位盖章或专家签字。评价意见以1份为宜,不得超过2份。无统一格式要求。]

九、申报学校承诺意见

本校已按照申报要求,组织_____对申报课程网上内容和教学活动进行了审查, 对课程有关信息及课程负责人填报的内容进行了核实。经评审评价,现择优申报。

本课程如果被认定为"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学校承诺为课程团队提供政策、经费等方面的支持,确保该课程面向社会开放并提供教学服务不少于5年,监督课程教学团队对课程不断改进完善。

主管校领导签字: (学校公章)

年 月 日

十、中央部门教育司(局)或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推荐意见(教育部直属高校免填)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申报课程汇总表(2018年)

学校名称:(公章)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本科、专科高职)	申报课程学校	课程负责人	专业类 代码	课程开设 期次	主要开课平台
1							
2							
3							
4							

说明:

- 1. 此汇总表应与"工作网"平台上的信息保持一致。
- 2. 专业类代码指《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12年)或《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年)》中的专业类代码(四位数字)。没有对应学科专业的课程,本科填写"0000",专科高职填写"1111"。
- 3. 课程开设期次指课程在开课平台已运行的完整学期次数。

附件 4

课程数据信息表(2018年)

课程基本信息						
课程名称						
学校名称						
课程负责人						
单期课程开设周						
数						
课程运行平台名						
称						
〇完全开放: 自由注册,免费学习						
开放程度 〇有限开放: 仅对学校(机构)组织的学习者开放或付费						
学习						
	课程	开设情况				
开设学期	起止时间	选课人数		课程链接		
1						
2						
3						
	课程资源	原与学习数据				
数携	居项	第()学	期	第()学期		
 授课视频	总数量(个)					
7文床恍妙	总时长(分钟)					
非视频资源	数量(个)					
课程公告	数量(次)					
	总次数(次)					
测验和作业	习题总数(道)					
	参与人数(人)					

	发帖总数(帖)	
	教师发帖数	
互动交流情况	(帖)	
	参与互动人数	
	(人)	
	次数 (次)	
	试题总数(题)	
考核(试)	参与人数(人)	
	课程通过人数	
	(人)	

课程平台单位承诺

- 1. 本单位已认真填写并检查此表格中的数据, 保证内容真实准确;
- 2. 本单位同意按照要求为此次在线开放课程认定工作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 3. 如果此课程被认定为"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本单位承诺,自认定结果公布开始,平台将该课程面向社会开放不少于5年,并按教育部要求提供年度运行数据,接受监督和管理。

课程平台单位(公章):

联系人及电话:

填表说明:

- 1. "单期课程开设周数"指课程一个完整教学周期的运行周数。
- 2. "课程开设情况",一门课开设多期,则填写多行记录,学期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具体到日,格式如: 2016-9-1(年-月-日)。
- 3. "课程资源与学习数据",可以任选"课程开设情况"中的两期填写所有数据,"第()学期"括号中填写"开设学期"的数字。若课程参与了 2017 年认定未通过,必须填写一个 2017 年 8 月 1 日后开设的学期。